

# 清明前後 燃燒冥鎚 一觸即發 墓地雜草藏山火隱患



▲最近六年清明節錄得接近400宗山火，消防員均疲於奔命救火

清明節前後，新界區不少山頭「烽煙四起」，墓地周邊雜草成山火最大隱患！近年不少新墓地已鋪上水泥，降低山火機率，但雜草威力不可小覷，不少臨近的草木仍被燃燒冥鎚熏黑，暗藏山火風險。有區議員表示，拜祭時即使火苗熄滅，亦需留意「火屎」重燃危機，尤其是乾燥的雜草，隨時「一撻即着」。法律界人士提醒，山火若波及郊野公園，肇事者有可能被檢控。

## 新聞追蹤 >>>

大公報記者 張琪

每逢春秋二祭，孝子賢孫掃墓時以香火悼念先人，但也可能令山頭面臨「滅頂之災」危機！清明山火頻生的新界區，不少山頭仍設有原居民墳頭，《大公報》記者近日走訪清明期間山火頻生的山頭發現，不少新墓地已鋪設水泥地，或堆砌水泥化寶爐，藉以減少山火。不過，墳墓周邊仍有人利用火燒雜草，或燒冥鎚時熏黑周邊植物，令山火危機避無可避。

消防處數據顯示，最近六年清明節錄得山火接近400宗，今年全港錄得85宗山火，較去年26宗上升2.3倍，新界區佔74宗即87%，較去年23宗上升2.2倍。

本身是元朗八鄉的新界原居民的立法會議員梁志祥（圖）稱，清明時節拜祭誘發山火，均屬無心之失。他稱在清明前後一個月，原居民需往拜祭先人，拜祭「太公山」時，每次均往數個族人的先人代表墳地，按輩分拜祭；在清明正日，村民會拜祭「私伙山」，即關係緊密的先人，例如有直接血統聯繫的親屬等。

### 化寶盆太細 村民少用

錦田下村村民、下村區居民協會主席鄧坤盛透露，拜祭「太公山」需時，至少一日，而「私伙山」需時較短，一般僅需半日。他解釋，拜祭「太公山」時，人數可多達數百，整個族人一同前往，而且跟足傳統，拜祭完畢後分派燒豬等祭祀食物，「以前仲會喺山上煮盆菜，但每家都會帶上山，一齊分啖食」，由於逗留時間較長，不少火苗已完全熄滅。而當拜祭「私伙山」時，逗留時間較短，不時有人眼見火苗熄滅，便誤以為已完全熄滅，導致隱藏山火危機。

鄧坤盛又稱，拜祭時，墳頭周邊雜草最易引起山火，尤其是在偏遠地區的墳頭，雜草更多，「（墳邊雜草）砍不完，燒（拜祭）的時候容易出事」。對於政府部門在清明前後向村民派發上山祭祀用的化寶盆，鄧坤盛認為，對防止山火作用不大，並認為化寶盆設計過小，難以滿足村民焚燒冥鎚的需要，不少村民不會採用。

### 竹枝撩冥鎚助燃隨時起火

大埔區議員黃碧嬌透露，部分山頭上僅有一、兩個化寶爐，難以滿足所有人要求。先人墳前若沒設有化寶爐，孝子賢孫拜祭時一般會在沙地上，或用磚頭堆砌臨時化寶爐，通常等火種完全熄滅才離開，但有些人燒冥鎚習慣用竹枝撩火，以助冥鎚燒得更旺盛，而忽視其可能已達助燃熱力，無留意在一旁的雜草，山火可能隨時發生，「竹枝上可能有『火屎』，乾燥雜草隨時一撻即着」。

黃碧嬌又稱，清明拜祭先人是優良文化傳統，應該繼承傳統，但要減少山火，最佳方法是政府增加宣傳，提高市民防火意識。

漁農自然護理署資料顯示，本港秋冬兩季雨水較少，濕度較低，郊區植物非常乾旱，是山火最常發生的季節。而本港的山火，大部分為人為疏忽引致。

為減少清明前後山火出現，漁護署於清明假期前後，在郊野公園適當地點派發鐵桶，供掃墓人士焚燒冥鎚。根據《林區及郊區條例》，任何人士在郊區留下火種或隨意燃燒冥鎚，可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2.5萬元及監禁一年。而市民在掃墓或燒烤後，必須清理帶來的祭品及垃圾，保持郊野清潔，亂拋垃圾的人士會被檢控，定額罰款為1500元。



▲不少人為清除墓地前雜草，不惜放火燒草，增加山火風險

大公報記者張琪攝

### 拜山防火小貼士

1. 應使用工具清除雜草，切勿以火燃燒野草
2. 應在化寶盆或鐵桶內燃燒香燭及冥鎚
3. 切勿遺下尚在燃燒的祭品置之不理
4. 在離開墓地時確保所有火種已熄滅

資料來源：漁農自然護理署

### 歷年清明節正日山火統計

日期	港島及離島區	九龍區	新界區	全港山火總數
2017年4月4日	7宗	4宗	74宗	85宗
2016年4月4日	2宗	1宗	23宗	26宗
2015年4月5日	9宗	2宗	150宗	161宗
2014年4月5日	6宗	1宗	46宗	53宗
2013年4月4日	1宗	0宗	1宗	2宗
2012年4月4日	5宗	4宗	63宗	72宗
六年總數	30宗	12宗	357宗	399宗

資料來源：消防處



▲大埔鳳園在山火後一大片草地寸草不生

長春社提供

## 「火燒旺地」屬縱火或招檢控

【大公報訊】記者梁康然報導：每逢春秋二祭，各區鄉郊墓地總會出現山火。坊間一直傳言，會有無良人士以「火燒旺地」為名，用火去清除墓地一帶雜草。有法律界人士提醒市民，用火除草屬典型縱火罪行，不單損害綠化地帶，更可能造成始料不及的財物損失，甚至有人命傷亡，相信一經法庭定罪不會輕判。

### 燒冥鎚大意留火種不會被控

執業大律師陸偉雄指，因拜祭而起的山火，起因主要是留下火種未有處理，或是刻意縱火燒毀植物。如市民燒冥鎚時不小心留下火種而引起山火，由於燒冥鎚是社會認同的祭祀行為，而肇

事者亦非蓄意燒毀植物，一般情況下都不會檢控。但如果山火波及郊野公園範圍，肇事者仍有可能被政府《郊野公園條例》檢控。

至於坊間長期流傳，有部分無良人士會用火清除雜草，陸偉雄直指有關行為屬典型縱火罪行。他指，肇事者生火目的明顯是針對植物，即屬有燒毀目標下放火。在法例下，即使在家燒垃圾，亦屬縱火罪行，而野外植物屬綠化地帶，是社會財物之一，用火除草會被視為毀壞財物。加上清除雜草有很多方式，用火除草並非常理下做法，相信法庭不會接受放火除草屬合理行為。

現時縱火罪最高刑罰是終身監禁，如山火事件涉及人命，相信法庭定罪不會輕判肇事者。

## 山林休養期最少十年



【大公報訊】記者張琪報導：山火嚴重破壞生態，有環保團體預料，或需要十年以上才能逐步恢復生態。惟本港部分祖墳區屬山火黑點，難以有足夠時間休養生息，故不少墳地山頭只有草地，難以重現林地。

不少祖墳區地點偏遠，配套設施並未完善，例如瓦窰頭、雞公嶺及大欖郊野公園等，均屬清明山火黑點。今年清明正日，全港合共有85宗山火，當中包括今年一月剛遭46小時長命山火洗禮的沙田水泉澳郊野公園，當日火場面積100米×40米，需直升機多次出動，從上空投擲水彈救火。

### 山火黑點長期寸草不生

《大公報》記者近日前往水泉澳郊野公園山火地點，發現經歷山火三個月後的山頭，仍然寸草不生，連泥土也呈黑焦色。長春社公共事務經理吳希文稱，一般山林經歷山火後，需要10至20年時間休養，惟香港山火黑點多數難以有足夠時間恢復，尤其是祖墳較多的地區。由於山林遭火燒後，需經歷草地、灌木林，最後才成為林地，而現在有墳地的山頭，長期停留在草地階段，「一直都受到干擾」。

吳希文又稱，清明山火數字時高時低，除了與孝子賢孫的防火意識有關，天氣乾燥與否也有影響，「有一年幾乎係零山火，但第二年又有過百宗山火」。



▲在林村墓地周邊的樹木已在拜祭時被熏黑 大公報記者張琪攝

## 年蝕400元 皇后大道郵局要執笠

【大公報訊】記者謝進亨報導：有41年歷史、在中環中心營運13年的皇后大道郵政局，因為全年錄得超過400元的營運虧損，將面臨「執笠」命運。香港郵政計劃，十月起關閉該郵政局，現有11名員工受影響。民建聯中西區議員蕭嘉怡認為，香港郵政需確保鄰近的上環郵政局與中環郵政總局等，能應付區內服務需求，否則將對市民構成不便。

中西區現有七間郵政局，包括皇后大道郵政局，該局早於1976年9月投入服務，

原址是皇后大道中華英昌中區大廈，2004年1月遷至中環中心現址，目前租用面積約為240平方米，現有10個櫃位及11名員工。

### 「不務正業」逾六成服務屬繳費

香港郵政提交中西區議會的文件指出，皇后大道郵政局一直錄得營運虧損，2015/16年度錄得虧損超過400元，隨着租金和其他營運成本不斷上升，預期營運虧損不斷擴大。而該局現時平均每日僅處理約2000宗服務，包括1300宗郵遞通服務，

接受市民繳交政府或公共事業帳單，佔其「生意」超過六成，但香港郵政認為郵遞通並非其核心服務，而「正職」包括寄出郵件、領件、購買郵票等服務，分別只佔600宗、70宗及大約30宗。

香港郵政認為，中環區內有充足的銀行櫃員機與便利店等設施，關閉皇后大道郵政局，對郵遞通使用者影響不大。至於郵政服務，香港郵政認為郵政總局、上環郵政局、雲咸街郵政局可完全吸納有關服務的需求，而附近德輔道中、機利文街、

威靈頓街、皇后大道中設有多個街道郵箱，相信可方便市民投寄郵件。

長期錄得營運虧損的皇后大道郵政局，早前已縮短營運時間。審計署於2010年要求香港郵政，定期評估各郵局服務需求，2015年要求精簡郵政局網絡。香港郵政兩年前把全港近60間郵局的營業時間縮短半小時至一小時，皇后大道郵政局提早一小時，於下午五時關門。有區議員批評，中環作為核心商業區，郵政局卻提早收工，是罔顧區內白領對郵政服務的需求。



▲營運13年的皇后大道郵政局，因全年錄得超過400元虧損，將要「執笠」 網上圖片